

关于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1-2
二、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4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5-11

关于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5]7826号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美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22-2024 年度)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传美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传美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传美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传美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传美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传美讯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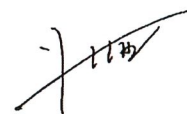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25年5月16日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370.29	-	14,741.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2,262.30	484,795.15	1,313,944.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12,149.23	745,034.80	98,971.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075.18	-2,004,460.93	-18,750.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247.24	21,861.15	15,421.72
小 计	1,139,953.88	-752,769.83	1,424,328.83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70,993.08	-112,915.47	213,649.32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68,960.80	-639,854.36	1,210,679.51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政府补助	742,262.30	484,795.15	1,313,944.18
1、2024 年度			
序号	补助项目	金额	批准文件
1	2017 年金湾区科技创新券后补助资金	50,785.68	《金湾区技术改造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	广东省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18,947.40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的实施细则(试行)》
3	金湾区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100,857.36	《金湾区技术改造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4	2020 年技术改造资金	31,744.44	《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序号	补助项目	金额	批准文件
5	2020 年技术改造资金-区级	75,464.16	《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6	珠海市 2024 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促进就业创业资金监督管理办法》
7	珠海市一次性留工补助	84,070.00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
8	珠海市商务局 2024 年省级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85,978.37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做好 2024 业务年度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
9	珠海市金湾区财政局投保出口信用保险资助	90,148.62	《〈金湾区(开发区)促进内外经贸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10	珠海市金湾区财政局资信调查费用资助	5,580.00	《〈金湾区(开发区)促进内外经贸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11	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转型升级用途) 区级	20,478.50	《〈金湾区(开发区)促进内外经贸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12	珠海市商务局促进外贸转型补贴	8,061.30	《〈金湾区(开发区)促进内外经贸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13	专利促进专项资金奖补贴	2,190.00	《珠海市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资助办法》
14	稳定岗位补贴	20,530.04	《珠海市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工作指引》
15	展会补贴	2,249.93	《珠海市商务局关于印发〈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会展事项)实施细则〉的通知》
16	四位一体融资贷款项目贴息	144,176.50	《关于印发〈珠海市中小微企业及工业企业“四位一体”融资平台工作方案〉及相关配套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合 计	742,262.30	

2、2023 年度

序号	补助项目	金额	批准文件
1	2017 年金湾区科技创新券后补助资金	50,785.68	《金湾区技术改造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	广东省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18,947.40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的实施细则(试行)》
3	金湾区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100,857.36	《金湾区技术改造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4	2020 年技术改造资金	31,744.44	《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5	2020 年技术改造资金-区级	75,464.16	《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6	2023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61,471.11	《珠海市内外贸发展专项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2021 业务年度项)申报指南》
7	珠海市 2021 业务年度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资金-市级资金	23,400.00	《珠海市内外贸发展专项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2021 业务年度项)申报指南》
8	珠海市 2021 业务年度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资金-区级资金	54,600.00	《珠海市内外贸发展专项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2021 业务年度项)申报指南》
9	专利促进专项资金奖补贴	8,925.00	《珠海市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资助办法》
11	四位一体融资贷款项目贴息	58,600.00	《关于印发〈珠海市中小微企业及工业企业“四位一体”融资平台工作方案〉及相关配套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合 计	484,795.15	

3、2022 年度

序号	补助项目	金额	批准文件
1	2017 年金湾区科技创新券后补助资金	50,785.68	《金湾区技术改造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	广东省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18,947.40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的实施细则(试行)》
3	2018 年科技创新券后补助(墨滴观测仪)	21,702.18	《金湾区技术改造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4	金湾区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100,857.36	《金湾区技术改造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5	2020 年技术改造资金	31,744.44	《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6	2020 年技术改造资金-区级	75,464.16	《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7	2022 年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78,000.00	《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2021 业务年度项)申报指南》
8	稳定岗位补贴	32,684.19	《珠海市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工作指引》
9	一次性留工补助	25,000.00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
10	四位一体融资贷款项目贴息	62,400.00	《关于印发〈珠海市中小微企业及工业企业“四位一体”融资平台工作方案〉及相关配套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11	2020 年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业务年度项目(市级)资金	31,169.63	《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2021 业务年度项)申报指南》
12	2021 年度专利财政奖补资金	112,460.00	《珠海市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资助办法》

序号	补助项目	金额	批准文件
13	珠海市金湾区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认定-区级配套资金	420,000.00	《关于落实 2022 年珠海市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认定补助资金的通知》
14	珠海市金湾区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认定-市级资金	180,000.00	《关于落实 2022 年珠海市高新技术企业通过认定补助资金的通知》
15	2020 年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业务年度项目(区级) 资金	72,729.14	《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2021 业务年度项)申报指南》
	合 计	1,313,944.18	

(二)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68,302.01
理财产品收益	712,149.23	745,034.80	30,669.43
合计	712,149.23	745,034.80	98,971.44

(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其他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484,072.70	655.49	18,184.54
赔偿款	12,740.41	-	-
其他	16,029.23	-	-
合 计	512,842.34	655.49	18,184.54

2、其他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818,928.79	1,595,961.15	-
赔偿金、违约金	-	380,447.30	-
对外捐赠	21,791.00	20,000.00	-
其他	20,197.73	8,707.97	36,934.76
合 计	860,917.52	2,005,116.42	36,934.76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均为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三、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报告期无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四、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且金额重大的项目的说明

报告期无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情况。

五、首次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本公司自2023年12月22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该事项未对本公司可比会计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产生影响。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陆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鉴[2025]7826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日期：浙财会〔2013〕54号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仅供中汇会鉴[2025]7826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4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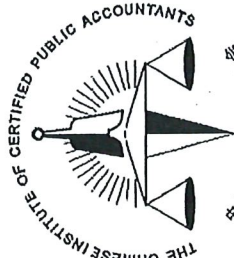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1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肖强浩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11-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304197511020377

Identity card No.





有效期一年。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year.

吴小亚

33000014000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014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吴小亚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02-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126198102092045
Identity card No.

